

張博宇編

臺灣地區國語運動史料

中華民國六十三年國語文教育研討會資料

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

張博宇編

臺灣地區國語運動史料

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

中華民國六十三年十一月初版

臺灣地區國語運動史料 一冊

定價新臺幣七十八元正

編 者 張 博 宇

發行者 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

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

發行刷及 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

登記證：內版臺業字第〇一三號

版 權 所 有 究 必 印 翻

目 錄

上篇 臺灣光復前的國語運動

第一章 臺語羅馬字

- 第一節 臺語的解釋 一
- 第二節 荷人侵臺與臺語羅馬字 二
- 第三節 荷人侵臺時期臺語羅馬字的著述 四
- 第四節 臺語羅馬字的流變 五

第二章 方音國字

- 第一節 明鄭的興學 七
- 第二節 滿清的興學 八

第三章 官話正音

第四章 保衛國語

一三

- 第一節 日人限制國語的措施 一三
- 第二節 臺胞對日語的仇視和反抗 一四
- 第三節 保衛國語的組織 一四

下篇 臺灣光復後的國語運動

第一章 光復前後的工作準備

一六

- 第一節 光復前的準備 一六
- 第二節 光復後的準備 一七
- 第三節 人員的邀約和機構的成立 一八
- 第四節 機構成立和人員的工作分派 一九
- 第五節 臺灣省省縣市國語推行機構的改組與裁併 二三
- 第六節 人員的補充 二七
- 第七節 官方的邀約和考選 二八
- 貳 國語專修科的設立 二九

參 私人團體的邀約.....

第七節 國語會成立前國語教育的情形.....四三

第八節 國語會工作展開前主要的建樹.....四五

壹 樹立國音標準.....四五

貳 訂定臺灣省國語政策.....四五

參 語文的心理建設.....五一

第九節 國語推行工作的展開.....六四

附 錄

一、臺灣省國語推行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委員名單.....七一

二、臺灣省各縣市國語推行所組織規程.....七四

三、臺灣省各縣市國語推行員任用及待遇辦法.....七五

四、臺灣省各縣市推行國語實施辦法.....七六

五、臺灣省各縣市國語推行委員會組織規程.....七八

六、國語專修科科目表.....七九

七、教育部令國立臺灣大學辦理國語專修科.....八二

八、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公告.....八五

第二章 臺灣省國語推行委員會所屬的機構 八七

第一節 國語實驗小學 八七

第二節 示範國語推行所 八七

第三節 語文補校和語文專修班 八九

第四節 國語日報社 九一

一、成立的緣起 九一

二、國語日報對國語教育的貢獻 九三

三、注音國字鋼模 九四

第三章 臺北市國語推行委員會 九九

附 錄

一、教育部訓令 一〇〇

二、教育部訓令 一〇一

三、臺北市國語推行委員會組織規程 一〇三

第四章 國語教育的實施 一〇五

第一節 高等教育	一〇五
第二節 國民教育	一〇九
第三節 社會教育	一一二
壹 民衆識字教育	一一一
貳 國軍語文教育與役男補習班	一七
參 國語環境的佈置和注音國字布告	一一〇
肆 大眾傳播事業	一一三
第五章 教育部國語推行委員會與國語教育輔導會議	一二六
第一節 勝利前後國語推行委員會改組文件	一二六
第二節 教部國語教育輔導會議	一二九
附篇 臺灣光復後國語運動大事記	一三〇

臺灣地區國語運動史料

上篇 臺灣光復前的國語運動

第一章 臺語羅馬字

第一節 臺語的解釋

這裏所說的臺語，是指荷蘭人據臺時本地土著人說的話，和現在山地同胞說的話，是同一個語系——印度尼西亞語系，跟平常我們說的臺語不同。現在稱臺語，指的是閩南話，不但不包括山地話，就連客家話也不包括在內。我們稱呼一個地方的方言，總是以當時，說這種話的人數多少為標準，以多的代表這個地方的語言，就叫做某某地方的方言。在荷蘭人佔據臺灣的時候，說跟現在山地話同一語系的話的人數多，當然臺灣話指的就是那種話，那個時候臺灣人口的數目，沒有詳細的統計，只有約略的估計，可以從當時兵勇的數目上，看出本地人和從內地來臺的人。在數量上的比例：臺灣本地人有十萬兵勇，內地來的兩

萬五千兵勇，正好是四與一的比例。因此我們稱本地人說的話叫臺灣話或臺語，（當時荷蘭人叫做土語），是沒有什麼不妥的。後來閩南人來到臺灣的多了，所以就叫閩南話為臺語。這種稱呼上的變遷，是很自然的。我們現在如果對臺灣方言的稱呼，要是說得詳細一點，就得說：臺灣方言山地語、臺灣方言閩南話，臺灣方言客家話。給臺灣方言製的羅馬字應該叫臺灣新港話羅馬字。臺灣放索話羅馬字，臺灣法波話羅馬字，臺灣閩南話羅馬字，臺灣客家話羅馬字，本書是一般性的敘述，概稱臺語羅馬字，偶爾稍加注釋以示區別。

因為我們要敘述臺灣早期的國語——指的是最廣義的國語，當然就得從早期的臺語說起。

第二節 荷人侵臺與臺語羅馬字

荷蘭人在明天啓四年（一六二四），自鹿耳門侵入臺灣本島。他們來臺以後，主要的工作，是用武力鎮壓反抗他們的本地人和從大陸來臺的人，並藉著武力做人力和經濟的搾取。他們使用這種暴力統治的方法失敗後，就改變政策，用文化侵略的傳教方法，以達到統治殖民地的目的。

明天啓七年（一六二七），由荷屬巴達維亞總督，派干治士牧師（Rev. Georgeius Candidius）來臺傳教。他到臺灣以後，就在新港（是當時赤崁族的一個小部落）（Sinkan），位於赤崁以北七英里附近，後來叫新市的地方。從事他的工作，為了傳教方便起見，就學習臺語，到天啓八年（一六二八），就把教理問答編譯成新港文。第二年他已編譯成新港語字彙，祈禱文等書，於是臺語羅馬字就誕生了。這種臺語羅馬字，比明萬曆三十三年（一六〇五），利瑪竇（Matteo Ricci）所製的國語羅馬字，只晚二十三年，

不能算不早了；利氏的羅馬字是漢字的羅馬字注音符號，不是拚注語音的新文字，如果從這一點來說，干氏的羅馬字是中國領土內最早的方音羅馬字。

干氏等就利用臺語羅馬字向當地人傳教。傳教工作，是從新港起，漸漸地推展到附近的部落，計有：目加留灣（BakLoan）；就是直加弄。位於蕭壠和新港之間，現在的安定（安倍明義編的「臺灣地名研究」三一四頁）。

蕭壠（Soulang）：在麻豆西方不遠的地方，就是現在的佳里。

麻豆（Mattau）：和現在台南縣的麻豆大略相同。

大目降（Tavakan）：在新港東南，約兩英里的地方，就是現在的新化。

大武壠（Tevorang）：在目加留灣北方，今何地尚不詳。臺灣基督教史前篇四八頁記載：今天大武壠卻被認為，是位於新港北方不遠的善化。又據同書四一頁，從（新港等）它們那裡到熱蘭遮城的旅程，都不出一天，最遙遠的部落，是位於山間的大武壠，從此地到熱蘭遮城，往返也只需三天。由此看來大武壠在今善化，並不正確。

崇禎九年（一六三六）尤羅伯牧師（Rev. Robertus Junius）（尤氏前一六二九年，被派到臺灣來，幫助干氏傳教的人，對於臺語羅馬字的翻譯也很多。）請求印度公司——當時治理臺灣的行政機構；行政首長叫臺灣長官——在各部落創辦學校。首先在新港開辦，招收學生七十人，教荷語，臺語羅馬字拚法及習字，基督要理等。

這種臺語羅馬字，一般人都叫它新港文字，因為是從新港開始的。以後雖有其他方言符號，也概括的

叫新港文；或紅毛字。其實荷蘭人，在臺灣創製了好幾種方言符號。在臺灣志書方面的記載，只是籠統的叫做紅毛字。如康熙五十五年修的諸羅（嘉義）縣志卷八風俗志雜俗：「習紅毛字，橫書爲行，自左而右，字與古蝸篆相彷彿，能書者令掌管司符檄課役數目，謂之教冊仔。」那個時候新港麻豆等地的人，很多人都能用臺語羅馬字通信、記事、立契約（俗稱番仔契）等。由此可見使用的普通了。這種文字一直流傳使用到嘉慶道光之間（一八二〇—一八三〇），有兩百多年。

荷蘭人侵入臺灣，在臺南一帶立下基礎後，便向南北擴張，南到現在的萬丹鄉附近，和林邊恒春。北到員林彰化一帶。到一六四三年八月廿四日，把北部基隆淡水一帶的西班牙人，驅逐出去。（西人於一六二六年五月十一日到三貂角（Santiago）第二天入雞籠（基隆），一六二九年攻下淡水，在北部及東部傳教。）荷蘭人的勢力及於全臺。他們的傳教工作也擴展到整個臺灣。西班牙人在北部傳教，也曾創製方言羅馬字，臺灣文獻六卷四期記載：爲教徒編者問答，抄譯聖經，不過此項文字失而未傳。荷人在北部傳教爲時甚短，也沒有記述創製何種符號。荷人除了新港臺語羅馬字外，還製有放索（Pangsoia）（今林邊一帶），和法波蘭（Farvorlang district）（今嘉義以北員林彰化附近一帶），多種臺語羅馬字。

第二節 荷人侵臺時期臺語羅馬字的著述

這個時期臺語羅馬字初期的著作，如干、尤二氏寫的書，現在尚未發現，目前發現最完整的著作，是倪但理（Daniel Gravius）譯的臺灣新港語馬太福音書，一六六一年印，留存在來丁大學圖書館，甘爲霖（Rev. W. Campbell）在一八八八年，複刻版印行。倪氏原著印成的時候，臺灣已被鄭成功光復了，根

本就沒運到臺灣來。

花德烈 (Jacobus Vertrech) 在一六五〇年，所編法波蘭語基督教要理問答書的稿件，到一八八八年始被發現付印。我們推測當時創製的臺語羅馬字，一定還有許多種，因為文獻不全或根本就沒有記載，流傳的又不廣，我們沒法知道罷了。

在臺灣有關荷蘭人創製的臺語羅馬字，搜集最全的文獻是臺灣大學的前身臺北帝國大學，在一九三三年四月出版的文政學部紀要第二卷第一號，新港文書（包括放索文書在內），臺北省立博物館，存有新港羅馬字，此外就是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史科室，有一張番仔契（是黃武東牧師由英國帶來的）。

第四節 臺語羅馬字的流變

鄭成功在一六六一年光復臺灣，到滿清初葉，外國人在臺傳教的工作，沉寂了一個時期，到海禁大開之後，傳教的事情，又熱騰起來了，當然臺語羅馬字，也跟著有了，不過這個時候所說的臺語，指的是閩南話，因為這個時候，住在平地的本地人，跟內地來臺的人，生活習慣都一樣了，再加上明鄭滿清的經營臺灣，由內地福建廣東一帶來的人很多，臺灣人口就以閩南人為主了。所說的臺語，自然是閩南話。

清初臺灣對大陸交通頻繁，在閩廣一帶傳教的教會，紛紛到臺灣來傳教，這個時候就用閩、廣傳教用的方言符號，或加以改良，在臺灣應用。

打馬字牧師 (J. V. N. Talmage) 在一八四八年到廈門，編譯的廈門音字典，是基督長老教會廈、臺傳教譯經的工具。

聖冊公會編的廈門音羅馬字新約（一八九六在上海出版），臺灣教會、信徒會使用這種本子。
Basel Evangel Missionary Society 著的 *The Neu Testament in the Colloquial of Hakka Dialect* (馬太福音書客家羅馬字本) 1887 Basel.

光緒二十六年耶教會，編有臺語羅馬字的大學、中庸、論語、三字經（臺北省立圖書館藏書）。

民國二年甘為霖牧師編廈門音新字典。

民國十九年許有成編白話字實用教科書。現在基督長老教會用此本子傳臺語羅馬字。其他教會也有類似的課本，傳習臺語，尤其是鄉下的教會。

關於臺語羅馬字的書籍，吳守禮教授在臺灣文獻六期，臺灣方言研究文獻目錄，記載得非常詳細，恕不一一引述。

第二章 方音國字

第一節 明鄭的興學

在臺灣推行國語，是自明鄭開設學校起，不過我們得給「國語」加一些解釋。因為它和臺灣光復後推行的標準國語不同。這裡所說的國語，指的是現在國語的一部份；國字的字形和字義。我國各地方言雖然很複雜，但是記錄語言的文字是統一的，從記錄語言的符號，形、義相同的角度上去看，推行國字也可以算是推行國語。並且各地方言是建樹標準語的基礎，因為標準語並不排斥方言，要隨時吸收方言，以達到全國國民表達思想的目的。

鄭成功在南明桂王永曆十五年（清順治十八年；一六六一），驅除荷蘭人，光復臺灣。鄭經嗣位後，陳永華主張興辦教育，他說：

「昔成湯以百里而王，文王以七十里而興。國家之治，豈必廣土衆民；唯在國君之用人求賢，以相佐理爾。今臺灣沃野千里，遠濱海外，人民數十萬，其俗素醇；若得賢才而理之，則十年生聚，十年教養，三十年之後，足與中原抗衡，又何慮其狹小哉！夫逸居無教，則近於禽獸。今幸民食稍足，寓兵待時，自當速行教化，以造人才。庶國有賢士，邦以永寧，而世運日昌矣。」

鄭經遂於南明桂王永曆二十年（清康熙五年；一六六六）。建聖廟，設明倫堂，並通令各里社，廣設

學校，延聘中土通儒，以教子弟，凡人民子弟年屆八歲者，都要入小學，課以經史文章。又創立學院，由陳永華主持，而以禮官葉亨爲國子助教。此時把教育規範樹立起來，換句話說，才正式在臺灣傳習國語。

當時在臺灣有許多明朝遺老，如太僕寺卿沈光文，太常寺卿辜朝薦，光祿寺卿諸葛倬。都察院右都御史徐孚遠，郭貞一，兵部侍郎王忠孝，浙江巡撫盧若騰，龍溪舉人李茂春等，都是博學鴻儒。他們來臺後大部分擔任教育工作，也就是推行國語國文。這個時期的教育，雖然是以科舉爲主，談不上正音的國語教育，但是把國字推行到本省，也是一件意義重大的工作。最大的成就是把反抗異族侵略的民族精神，深深的種植在每個人的心田中。這在後來反清反日的思想和行動上，很顯著的反映出來，和我們現在推行國語教育，加強民族精神教育，團結民族意識的意義是相同的。

第二節 滿清的興學

滿清在康熙二十年（一六八三）平定臺灣，第二年正式納入版圖，教育設施多因襲明鄭，府縣設儒學。學院被取消了。私立的學校叫書院。這個時候的書院和宋元時的書院，是同名異實的兩件事，它已經不是自由研究的學術機構或私人講學的地方，只是科學的預備學校，和大陸上的私塾，又異名同實了。此外尚有下列幾種教育機構：

義學，俗稱義塾，它是專爲貧寒子弟，實施啓蒙教育的場所。教學的內容爲讀書、寫字，以準備參加府縣學的考試爲目的。由官辦或官民義捐創立，遍設在府縣街村。不收學費，參加歲考月課時，也發給獎金，名叫膏火。

官辦的義學是以康熙二十二年，臺灣知府蔣毓英創設臺灣社學兩所，來教育貧寒子弟，爲其遮觴。私人辦的義學，以士林士紳潘定民和富紳林維讓、維源兄弟創辦的義學，最具規模。成績卓著。潘氏於道光二十年（一八四〇）設義學於芝山巖開漳聖王廟旁的文昌祠內，聘請泉州人傅人偉主持。一時好學之風，蔚然而起。林氏兄弟於同治二年（一八六三）在淡水枋橋街設立大觀義學。

社學，有兩種，一爲漢人設的，與義學沒有什麼分別。一爲番人設的。是對土番實施基本教育的場所。康熙三十三年（一六九四），臺灣知府靳治揚首創土番社學，延師教育番童，以後逐漸擴充。民學，就是民間的私學，俗稱書館或私塾，本省多稱爲書房。書房多半是由教書的人，在自宅設立。向學生徵收學費，也有由富家獨立延師授課，或由街鄰集資延師開設的。

教學內容爲三字經，千家詩，千字文，百家姓，四書（限用朱註），詩、書、易及左傳等。